

# 特别法庭最终搞清了林彪谋害毛主席的策划内幕



王文正 口述 沈国凡 采写  
新华出版社友情推荐

## [内容简介]

王文正是全国唯一一位从头至尾参加了北京、上海这两场关系到共和国前途与命运大审判的法官，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第一法官”。

这是一部由他亲自口述的史实，真实地记录了当时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审判时的真实历史情况，以及特别法庭内外许多鲜为人知的内幕，以此还原历史情形，让世人了解真相。

## [上期回顾]

特别法庭为这次庭审做了很多准备，工作细致到考虑出场法警的形象，同时，又为被告人成立了律师辩护组……

纪实文学

### 北京西郊军用机场的密谋

经特别法庭第一审判庭和第二审判庭审判，终于搞清了林彪谋害毛泽东主席的幕后策划情况，其中有些内幕，一直都未曾公开过。

这起事件得从1971年9月11日夜开始，在北京西郊军用机场的一次密谋开始说起。

这是机场旁边一间极不起眼的小平房。当天黑下来之后，林彪的儿子林立果组织空军司令部办公室副主任周宇驰、空军司令部作战部部长鲁珉和南京军区空军政委江腾蛟等人，在此召开秘密会议。

这里，正在策划着一场震惊全国的巨大阴谋。

林立果一副十分自信的样子，对那几个老军人说：“现在情况很紧张，马上要召开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会议以前要开三中全会，三中全会一开，首长（林彪）就不占优势了。现在首长下了命令，要主动进攻……要把‘B—52’搞掉。”

林立果接着又对其他几个军人说：“‘歼七’打不成，就看鲁珉部长在硕放第二次攻击，再不成，让陈励耘派强击机轰炸。硕放有的是炸药……把炸药往铁路上一摆，就是第二个皇姑屯事件……”

被称为“B—52”的正是毛泽东主席，这是林彪反革命集团在阴谋活动中所使用的代号。担任打头阵的江腾蛟代号为“歼七”。

为什么林彪集团想谋害毛泽东主席呢？因为随着“文化大革命”的不断深入，林彪意识到江青、张春桥等人的势力发展有超过自己的趋势，为此图谋提前“捞班”。

为什么林彪会有这个想法呢？原来他认为无论从哪个方面

来讲，江青的野心在当时都很难实现，但是要毛泽东主席将自己的位子马上让出来，让他提前“接班”，那是绝不可能的。在这种情况下，林彪反革命集团决心撕破一切假面具，策动武装政变，阴谋杀害毛泽东主席。

1971年3月，林立果、周宇驰等人制定了武装政变计划，取名为《“5·7”工程纪要》。3月21日，林立果根据《“5·7”工程纪要》建立“指挥部”计划，在上海召集江腾蛟和七三四一部队政治委员王维国、七三五〇部队政治委员陈励耘、南京部队空军副司令员周建平秘密开会，指定江腾蛟为南京、上海、杭州“进行三点联系、配合、协同作战”的负责人。

有谁能够想到，在全国人民以狂热的热情投入那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运动，怀着虔诚之心保卫毛泽东主席的时候，这位被称为毛泽东主席的亲密战友和接班人的“林彪副主席”，为着个人的权力，竟向党的领袖伸出了罪恶之手。

经特别法庭最后判决，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犯有四个方面的罪行：

一、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策划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

二、迫害、镇压广大干部和群众；

三、谋害毛泽东主席，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

四、策动上海武装叛乱。

对这些事件只有特别法庭的审判结果才是最具有权威性的。这件令人震惊的事件，经特别法庭认真严肃的审判，现在都已经真相大白。

### 窃取毛主席南下情报

1971年9月7日，江腾蛟家的房门被轻轻地敲响了。他打

开门见，来找他的人是周宇驰。周宇驰受林立果之托，送来了一份材料。这是毛泽东主席在长沙会见广州军区负责人刘兴元和丁盛时的讲话。

毛泽东主席当时出行视察的路线和对广州军区负责人的讲话都是保密的，周宇驰又是如何将这样一份保密材料弄到手的呢？

1971年9月5日下午，广州军区空军司令部参谋长顾同舟到广州军区，去听刘兴元政委传达毛泽东主席在长沙接见广州军区首长时的重要讲话。

当天晚上大约11点钟，于新野将电话打到顾同舟家里，向他了解传达的内容。顾同舟将自己了解的情况告诉了于新野。

这些内容包括：十次路线斗争；三项基本原则；三条方针；强调干部多读一点书并且加强路线斗争的教育；不要老婆当秘书；不要搞吹捧，对青年人更不要搞吹捧；要加强军队的军事训练，军队要防止骄傲等。

这是林彪反革命集团的一次情报搜集活动，他们通过这些讲话，了解毛泽东主席的动向，以及有关的各种思想。

于新野连夜将记录作了整理，送给周宇驰。

9月6日，周宇驰乘直升机直飞北戴河，将于新野整理的材料送给了林立果。

当天，周宇驰给顾同舟打来电话，说：“昨天晚上于新野记录的我们都看了，林立果副部长也看了，我们非常感谢你。林立果副部长说，要你整理一份文字记录，派人送到北京来。”

既然是林立果副部长要这份材料，顾同舟不敢怠慢，立刻赶着将这份材料整理好。

一场秘密窃取毛泽东主席行动和情报的活动，就这样开始了。

这份重要的材料由谁送去比较稳妥呢？顾同舟自然得找一个十分可靠的人才行。

在顾同舟对这个人还未考虑成熟之前，我们先来了解一下，为什么林彪集团对窃取毛泽东主席的这次谈话如此感兴趣？

在此之前，毛泽东主席就已经察觉了林彪一伙迫不及待妄图篡党夺权的野心，对其已有所防范。林彪眼看着接班人的位子很难保住了，便开始策划其不可告人的反革命活动。

其实，林彪、江青这两伙反革命集团为了达到他们各自的政治目的，早就相互勾结在一起了。经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确认：“以林彪为首的反革命集团和以江青为首的反革命集团，都是以夺取党和国家最高权力为目的而进行阴谋活动的反革命集团……形成了一个反革命联盟”。

“两案”中，除已经死亡的林彪、康生、谢富治、叶群、林立果、周宇驰六名主犯外，这次特别法庭判处的十名主犯，林彪这一边是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江青这一边是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和陈伯达，陈伯达这个人同林彪、江青所犯的罪恶都分不开。

在这十个人中，除江腾蛟之外，其他九个均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治局常委和副主席，都是举世瞩目的人物。

担任过中共中央总书记的胡耀邦对此曾说过，林彪、江青一伙“做贼是一致的，分赃有矛盾”。

就连林彪集团主犯之一的邱会作都说：“林彪是副统帅，江青是旗手，互相勾结，狼狈为奸。”

事实也确实如此。“文化大革命”开始之后，江青、叶群和吴法宪勾结，指使江腾蛟搜查上海海郑君里、赵丹等五位文艺界人士

的家。后来，江青挂着一台照相机，来到林彪工作室，为这位野心家拍了一张读毛主席书籍的相片。这张照片冲洗出来后，登在1971年7~8两期合刊的《解放军画报》封面上，江青还为此取了个很响亮的标题《孜孜不倦》——这就是他们相互勾结、相互利用的杰作。

最后，顾同舟决定派他的妻子张亚青亲自去送这份材料。

而同时，1971年9月7日下午，已经看过周宇驰送去的材料的林立果，在北戴河空军疗养院对空军党委办公室调查小组的陈伦说：“我们马上返航，回北京……现在‘舰队’进入一级战备。”

这个空军党办调查小组是什么呢？这个小组就是以林立果为首的反革命阴谋集团组织的“联合舰队”。面对着即将覆灭的命运，林立果指挥“联合舰队”进行最后的挣扎。

1971年9月7日，周宇驰根据“首长”的指示，将毛泽东主席对广州军区领导人的谈话给江腾蛟看过以后，就向他传达了“首长”关于谋害毛泽东主席的阴谋计划。

周宇驰说：“他（指毛泽东主席）正在杭州，很快就到上海，要回北京过国庆，我们看在经过上海的时候，就可以在上海动手。”

江腾蛟提出由空四军政委王维国来干。

可是，这却遭到了周宇驰的反对。

周宇驰认为：“王维国不行，王维国太粗鄙，这个人太粗。”

江腾蛟最后决定亲自上阵。

江腾蛟是1930年参加革命的老红军，1955年被授予“少将”军衔。他为什么竟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干出妄图谋害伟大领袖毛泽东主席的罪行呢？

# 我和红蕾被抓到刑警队去了

生活小说



生人勿近 著  
云南人民出版社友情推荐

## [内容简介]

车车是一位从部队退役的女兵，正值双十年华，在朋友开的一家酒吧里做驻场歌手，前前后后认识了一帮形形色色的朋友，并且遭遇了一段非常另类的爱情。大家一起疯闹，一起倒腾汽车和古董，一起经历过一场场不大不小的浩劫，青春和时光作为一种沉重的代价在他们手中挥霍着。唯一让他们不能割舍的，就是他们作为朋友，作为一起挥霍青春的玩伴之间的羁绊。这种羁绊经历了物欲，经历了生死的考验，显得愈发的成熟，积淀成一番别有韵味的人生感悟。

昨晚喝了很多酒，睡觉的时候已经是早上六点了，我做梦了，梦见马克嬉皮笑脸地腆着脸端着酒凑到我跟前跟我说：来来来，哥们香一个，香一个。我正躲着……电话响了，我醒了，是红蕾打来的。这妞在电话里很横地问我：马克昨晚不在你那儿？我告诉她，去你妈的，他在你妈那儿。挂了电话我想，真他妈的奇了怪了，红蕾是警犬？我梦到马克她都能知道并及时阻止？看来人越来越没有隐私了？

想想红蕾找马克找到我来了，真他妈的可笑。红蕾和马克各有围绕自己的苍蝇。至于我，跟这两人的关系就是在一块儿挥霍青春的朋友。不行，我要打个电话恶心恶心马克。

“马克，你小子昨天晚上在哪发浪？知不知道红蕾一大早就惦记你，满世界找你丫的。”拨通电话我说。

马克应该也在睡觉，沙哑着嗓子说：“我跟谁发浪？莫非红蕾找我发浪？”

我说：“你就装，你昨晚上要是没跟个女的浪去，红蕾也不会警犬上身，你有本事大声说，我屋里没女人，只有母鸡。”马克说：“我不敢说，我家有女人，我妈在家。”

马克他爸是个小局长，看人家摆设不像大富大贵，他爸的长相也不像是个腐败分子。但是马克这小子是那种连内裤都必须穿名牌的人。二十岁出头开着辆十几万的赛欧，一米八零的个头，长得像方中信，迷得一帮小姑娘赶着跟他一块钻被窝玩过家家。这小子每天的工作就是泡吧，泡妞。

可让我不明白的是：这小子跟谁都发浪就是不跟红蕾发浪。

用他自己的话说，兔子不能吃窝边草。

最近有个三十多岁的男人在追求红蕾，红蕾不爱搭理他。他第一不帅，第二没钱。但红蕾能憋着火和各种男人喝酒调情。我们只知道这个男人外号叫杜六，没有工作。冯胖子打听完说：这孙子，我一哥们原来跟他一块儿劳教过，就是一抽大烟的老混混。

杜六都快把月半湾当成自己家了。比冯胖子去得还勤。他追求红蕾攻势很紧，每天送花篮，还大方非要请我们喝酒。杜六忒能嘴，天南海北黑道白道地给红蕾讲故事。

红蕾问杜六：“你累不累，你不就是想跟我上床吗？”

杜六教育红蕾：“我要是想上你你跑得了吗？我他妈的是爱你。但我不勉强你，性可以勉强爱不可以勉强。”

马克说：“哎呀妈呀，这话太有深度了，红蕾你就从了他吧。”

杜六纠缠红蕾一个月后，突然消失了。我们猜测，是不是老不得手放弃了？

马克问：“红蕾，你是不是跟他睡了？人家得手就不来了。”

红蕾自己也纳闷，怎么杜六追得正紧忽然消失了呢？

礼拜六晚上，月半湾人满为患。生意好，冯胖子乐开花。红蕾说饿了，叫我陪她去买宵夜。

我和红蕾溜达着刚走出酒吧街，黑暗里一辆车“哗”的一声拉开车门，跳下三个黑影，其中一个端着枪对着我和红蕾。

“不许动，把手举起来！”

我和红蕾瞬间被吓蒙了，站在原地举着双手不敢乱动。三个黑影靠上来。我看清楚了，

两男一女。端枪对着我们的是一个年轻男人。猛然看见那是一辆车，我恍然大悟。“靠！原来是雷子。”女人说：“废话，不然你以为是什么？”我答：“以为是抢劫。”端枪的男人看着我和红蕾，可能觉得我们没什么杀伤力，把枪收起来了。

另外一个年纪大点的男人命令道：“先带上车。”

车开了，红蕾问：“这是要我们带去哪儿去啊？”

女警察说话特冲，“除了公安局，你们还配去哪？”我看着他们三个人严肃的脸，我琢磨，到底出什么事了？

车开到公安局刑警队，我心说，完了，绝对不是小事。这不是派出所。

一间敞开的办公室里，老警察让小警察给我们打开铐子。他们看着我们，我们盯着他们。

小警察：“说吧，犯什么事了？”

我看他们那傻样儿，觉得特烦人，牛什么啊？妈的！

我说：“你们能不能别跟拍电视剧一样，非得来这一套。俗不俗啊？”

女警察横着眼竖着眼，“啪”一拍桌子：“你老实点，这是公安局，少在这臭贫。”

老警察清着嗓子：“嗯，没事警察能把你们带这儿来吗？”

小警察说：“别扛了，再扛早晚还是得交代。”我看红蕾，坚定地说：“我没事。”

红蕾也很有底气地说：“我也没事。”

老警察用手指头有节奏地点着桌子，貌似胸有成竹地说：“你们还年轻，别把自己给毁了。我劝你们还是老实交代。”

我都快郁闷死了：“同志，我没事儿，你们非说我有事儿，

还不告诉我是什么事。要么您受累给我提个醒儿，我知道的一定定说。”

小警察拿出一盒中南海递给老警察一根，再给自己点上，说：“就说最近吧，你们干什么了？”

我说：“最近——我和一个叫欧阳的帅哥谈恋爱了，我们睡觉了。没结婚同居不犯法，这点我明白。其他的，我就没事了。”

女警察吼道：“谁问你这不要脸的脏事儿了？仗着点年轻漂亮，就他妈会在男人堆儿里打滚。”

我怒了，呼地站起来指着她：“你丫怎么说话呢？谁不要脸了？我唱歌养活自己我不丢人。你看看你那德行，你像个人民警察吗？别说我没干犯法的事，就他妈犯事儿的人也有人权。我是老百姓，我能张口就说‘他妈的’，没人会笑话我。你是个人民警察，你能张嘴就随便骂人吗？看看你身上的警服，对你得起你帽子上的国徽吗？看看大马路上贴的‘人民警察为人民’，我都替首都警察臊得慌。你刚抓我的时候，你给我看证件了吗？你有传唤证吗？你合法吗？你懂警察是干什么的吗？你就一穿着警服吃干饭的。”

我像打机关枪一样一口气说完。女警察拍着桌子站起来，她想冲过来，被老警察和小警察按住了。她用气得颤抖的手指着我说：“你，你就是个罪犯。”

真他妈笑死人了，我用嘲笑的口吻奚落道：“罪犯？你给我定什么罪了？即使侦查确凿了，没有经过法院宣判，那也叫‘犯罪嫌疑人’。你专业点行不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十二条：未经人民法院依法

法判决，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我就说你是个吃干饭的吧，果然丢人。”

女警察绷不住了，气得哭了。

老警察点着头，对我说：“厉害啊，这嘴。还知道什么，多说点。”

我说：“别耽误工夫了，就说为什么抓我们吧。”

老警察说出两个字：“杜六。”

听到杜六的名字，我和红蕾吃了一惊。

老警察看出我们的反应，说：“认识杜六吧？”

我们答：“认识，不熟。”

老警察停顿一下说：“杜六杀人强奸，跑了。我和红蕾惊呆了。杀人？这可是敲头的事儿啊，他也真敢干。难怪警察